证券代码：003013　　证券简称：地铁设计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69

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6 年 11 月 20 日（星期五）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11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，无委托出席情况。会议由董事长王迪军先生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70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71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
（二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
（三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董　事　会

2026 年 11 月 21 日